

生物科学与技术学院关于 2025 年秋季学期助学贷款 相关登记及申请工作的通知

各班级：

为做好 2025 年秋季开学期间学生资助工作，现将生源地助学贷款、校园地助学贷款等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，请相关同学务必关注、重视。

一、生源地助学贷款

（一）登记流程

（1）9 月 8 日前，已成功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的学生，需登录系统登记助学贷款信息。其中，高年级学生登录企业微信-“工作台”-“事务 e 办”-“办事大厅”-“专题服务”-“研究生办事大厅”-“助学贷款登记表”填报，2025 级新生通过迎新系统-“新生服务”-“助学贷款登记与申请”填报。

（2）生源地助学贷款仍处于办理状态中的学生，也需在 9 月 8 日前按照上文（1）中所示路径登录系统填报。在“贷款类型及进度”栏选择“生源地助学贷款申请中”，点击保存草稿并提交。待助学贷款申请成功后，登录企业微信-“工作台”-“事务 e 办”-“【待办】助学贷款登记表”继续填写并提交即可。

（二）注意事项

（1）请按期、如实、准确填写有关信息。学校系统将根据上文学生登记流程步骤（1）或（2）后台登记记录开放绿色通道，绿色通

道开启后未缴纳学费者不影响注册和选课。

(2) 对于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的生源地助学贷款，务必填写“回执校验码”，贷款纸质回执一般无需盖章。对于向其他银行申请的生源地助学贷款，如无“回执校验码”则无需填写；如贷款纸质回执需盖章，请在开学后第一周的工作时间持回执单先后前往主楼 206 办公室、师生服务中心 323 办公室加盖公章。

(3) 因故未能成功办理助学贷款的学生需于 12 月 20 日前自行缴清欠费。

二、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

(一) 申请流程

(1) 9 月 8 日前，学生登录学校系统登记校园地助学贷款申请意向。其中，高年级学生登录企业微信-“工作台”-“事务 e 办”-“办事大厅”-“专题服务”-“研究生办事大厅”-“助学贷款登记表”填报，在“贷款类型及进度”栏选择“拟申请校园地助学贷款”后并提交；2025 级新生通过迎新系统-“新生服务”-“国家助学贷款登记与申请”填写，在“贷款类型及进度”栏选择“拟申请校园地助学贷款”后提交。

(2) 9 月 25 日前，学生通过“中国银行”APP 发起贷款申请。办理流程见步骤 1 表单中《2025 年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办理指南》。申请后手机银行将显示进度为“家庭经济困难认定中”。

(3) 9 月 26 日起，学校统一进行学生家庭经济困难资格确认。

(4) 学校完成学生家庭经济困难资格确认后，学生登录“中国银行”APP，完成借款合同签署。签署完成后页面进度显示为“待入学确

认”。

(5) 银行放款。预计 10 月底，学校在银行系统中通过入学确认后，银行直接将学费、住宿费转入学校对公账户，生活费(申请贷款金额扣除学费和住宿费的剩余部分)将转入学生在中国银行开立的个人账户。如学生已自行缴纳部分学费或住宿费，多缴部分请等待学校财务部门退回。

(二) 注意事项

(1) 全日制研究生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 25000 元。学生申请的国家助学贷款应优先用于支付在校期间学费和住宿费，超出部分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。

(2) 请按期、如实、准确填写有关信息。学校系统将根据上文学生申请流程步骤(1)后台登记记录开放绿色通道，绿色通道开启后未缴纳学费者不影响注册和选课。

(3) 因故未能成功办理助学贷款的学生需于 12 月 20 日前自行缴清欠费。

学院联系人：李 渊

生物楼 321 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62338416

生物科学与技术学院团委

2025 年 8 月 20 日